

华南理工大学 化学与化工 学院接收

2025 年本科生自主转专业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本科生自主转专业工作，根据《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 工作原则

转专业工作坚持“择优选拔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杜绝一切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行为。

二、 组织领导

转专业工作小组：由分管教学副院长任组长，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、专业负责人等担任组员，负责全面统筹安排转专业工作。

工作小组组长：余皓

工作小组成员：肖静、邓远富、丁良鑫、刘锦斌

转专业监督小组：监督小组党委副书记任组长，由其他非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组成。负责转专业各个环节的监督工作，并接受学生的申诉。

监督小组组长：刘才刚

监督小组成员： 巫剑伶 阮涛

三、 接收计划和接收条件

学院名称	报 名 学 生 年 级	专业名称	接收人数	接收学生条件	咨询电话 和联系人
化学与化工 学院	2023 级	化学工程与 工艺	3	1. 无转专业记录。 2. 无任何未解除的违纪处分。 3. 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决定是否降到 2024 级。 4. 高考理科生或高考改革省份选考物理 +化学科目的学生； 5. 因专业限制，不招收色盲色弱者。 6. 若选拔考核后 2023 级学生接收人数 未满，剩余接收人数可面向 2024 级。	87112054 姚占林
		应用化学	2		
		能源化学工 程	2		
		制药工程	1		
	2024 级	化学工程与 工艺	13	1. 无转专业记录。 2. 无任何未解除的违纪处分。 3. 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决定是否降到 2025 级。 4. 高考理科生或高考改革省份物理+选 考化学科目的学生； 5. 因专业限制，不招收色盲色弱者。	
		应用化学	9		
		能源化学工 程	7		
		制药工程	5		

四、 选拔考核

选拔考核形式：学院组织 5 名副教授以上教师组成转专业面试专家小组，对学校审批通过的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面试。

选拔考核内容：面试内容包括自我介绍、思想品质、基础能力、主要优势、学习动机和发展潜力等若干方面，制作 PPT 进行讲解 5-8 分钟。

选拔考核录取原则：以面试成绩（满分为 100 分）分年级排序，按各专业拟接收人数进行录取，若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，不予录取。选拔考核后 2023 级学生接收人数未满，剩余接收人数可面向 2024 级。

五、 选拔安排

1. 4 月 23 日 - 4 月 25 日，学生在教务系统报名系统，在“报名申请”→“学生转专业申请”栏目进行报名申请相关操作，并确认提交（只保存但未提交者，申请无效。请各位同学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务必确认是否已提交）。
2. 5 月 6 日 - 5 月 13 日，我院安排选拔考核。具体面试地点和时间请查看“化学与化工学院主页- 教务通知”栏目，并由学院工作人员提前 2 天电话通知本人。
3. 5 月 19 日前，我院在学院网站公示拟录取名单，公示期为 5 天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我院在教务管理系统确认拟录取名单，打印录取名单汇总表、公示情况报告，签字盖章后交教务处教务科。
4. 5 月 28 日前，教务处审核并公布名单。
5. 6 月上旬，学生登陆教务管理系统进行转入专业的课程选课。
6. 8 月 29 日-8 月 30 日，学生在转入院报到注册。

化学与化工学院

2025 年 4 月 15 日